

天啓

文 *Samantha*

編 *Omni*

前言

原本我從未有寫書的念頭，但最近忽然覺得眾生求道艱難，我也是過來人，而我因為生長在大家族，聽聞許多有關因果的實例，又碰到許多神仙、聖者、及在世佛的幫助，讓我逐漸看破放下，專心修行，希望這些真實的故事能帶給人們一些啟示。

我幼年生長在台灣中部的一個小鎮～通霄，祖父母的家在一個依山傍水的純樸小村，我們是一個大家族聚居在附近，所以諸如三叔公、四嬸婆之類的長輩有許多，至於堂兄弟姊妹至少也有四十幾人。幼年時期，我們成天混跡山林及海邊，快樂的遊玩。拾貝殼，烤地瓜，採野果，日子過得無憂無慮的。夜晚是另一個有趣的世界，母親總會讓我們洗一個香噴噴的澡，吃頓豐富的晚餐，然後我們搬些小椅子到村子中央的廣場去，聽大人們談天說笑，除了當日的趣聞之外，我最愛聽的莫過於那些充滿神祕色彩，又聳人聽聞的靈異故事，它們被這些樸實的長輩們描述起來特別生動，何況又是真人真事，所以我一直想要把我的聽聞寫成文章與大家分享，但是為了尊敬及保障當事人隱私，我已經改變了人名及地點，現在請各位以寧靜的心來閱讀這些故事。

前世因果

芙蓉是個三十二歲的婦人，剛生下第五個孩子，忽然生了一場大病臥床不起，她的大女兒名叫婉兒，是個非常孝順的女孩。十一歲的她為了想醫治母親的病，聽了長輩們的建議，跑到一間著名的神廟去問神。當神明附身在乩童身上時，是以觀世音菩薩的身分告訴婉兒：「妳的母親過去世曾經殺害三名舞女，她在前世是名男子，住在台北，他被三名舞女騙了許多錢之後，起了極端的憎恨心，就先後把她們帶到河邊殺害，然後在她們身上綁著大石頭，將屍體沉入水中。在當時從未被破案，所以在他命終之前，並未受到法律制裁，他死後……」觀世音菩薩的話尚未說完，忽然乩童神色轉變，而且換成了另一女子的聲音，帶著憤怒的腔調，原來是其中一名被害的舞女忍不住插嘴了。

舞女靈魂：「他以為他死了，偷偷溜到鄉下，投胎成女的，我們就找不到他？三十年來我們無時無刻不在找他，現在總算找到了，我們要他立刻償命，才能消了我們的心頭之恨！」婉兒問：「你們是不是捉錯人了，我媽媽可是善良的女子，不是男人！」舞女：「絕對錯不了，我們在閻羅王那兒查過了，也拿了地府令牌。現在是他的死期到了，命債是逃不掉的，更何況我們是三條命，他才一

條，已經很便宜他了。就算這一世他投胎成女人，裝得再善良，也不能掩蓋掉前世殘殺我們三人的罪行。」

婉兒不禁悲傷的哭了起來，她哀求道：「如果我媽媽做錯了是該賠命，可是我那剛出世的妹妹才十幾天大，她沒奶水喝，只怕是要活活餓死的，她是無辜的！這時三個舞女的靈魂討論了一會兒，就派其中一人說：「其實當我們被殺之時，也有著家人父母，及年幼的子女需要照顧，我們死時內心的掙扎與痛苦又有誰同情呢？但是我們實在也不忍心看著妳妹妹餓死，畢竟你妹妹是無辜的，我們決定讓妳媽媽再活一年，可以餵奶，一年到了，我們再來捉拿人！」

就這樣芙蓉的病奇蹟似的康復了，孩子也平安的養到一歲，就在孩子滿一週歲時，芙蓉又病了。婉兒從未對母親提起問神明之事，但芙蓉在病中總是說，有三名打扮非常美麗的女子，衣著時髦，老愛在她床前跳舞，搞得她頭昏腦脹的。所以婉兒硬著頭皮再一次去了趟觀音廟，這一次菩薩給了許多張符咒，並交代她把符咒貼在門口及窗口，並且再三告誡，當病人好了之後，切勿走出家門一步。然而芙蓉耐不住成日關在家裡，病一好就急急忙忙出門去工作，豈知當天就又病倒了。這次十分嚴重，躺在床上連大小便都不能自理了，婉兒很焦急的趕去請教神明。

這一次菩薩只是安慰她說：「回去問問妳媽媽吃了別人的東西嗎？如果吃了就沒辦法了。婉兒奔回家中，喘著氣問母親：「媽媽，那三個女人有沒有讓妳吃下什麼？」芙蓉最後一次說的話是：「有啊！就在剛才，三個漂亮女人，好心的給我一個亮晶晶的丸子，說是仙丹，能治好我的病，我才吞下去的！」就從那時起，芙蓉再也不能言語，只是不停的呻吟好像極端痛苦，直到十多日之後，嚥下最後一口氣。

靈魂的存在

但芙蓉也並非無聲無息的離開人世而消失於宇宙間，其實她仍是丟不下五個孩子的媽。話說婉兒的父親另娶之後，平時倒也相安無事，但芙蓉的靈魂在必要時會忽然插上一「手」的！有一次在郊外時，婉兒的繼母乘四下無人之際，推打婉兒，婉兒本能的閃開，沒想到繼母自己重心不穩，居然摔了一大跤，嚇到她背著的小嬰兒，那是她自己剛出生的兒子。繼母摔跤之後，嬰孩三天不喝奶，嚇得她急忙跑去問神明。這回觀世音菩薩並未出面，倒是芙蓉的靈魂附在乩童身上說：「妳竟敢在荒野無人之處毆打我的女兒，我只是推了妳一把而已，順便讓妳兒子不敢喝妳的奶，如果再有此事，休怪我手下無情！」繼母心虛得直說：「好姐姐！對不起！我再也不敢了。」從此以後，繼母只敢罵人或瞪人，再也不敢動手打婉兒。

婉兒的同父異母弟弟，有一個名叫文彬的特別愛看書。我小時候暑假回家鄉，特別喜歡去坐在他的房門口聽他吹笛子，那美妙的旋律，如行雲流水般的悅耳，又像訴說著一段段感人的故事，文彬像是用心靈在吹著生命的樂章。他的舉止一直都是那般文靜優雅，臉上總是清新的笑容。他十九歲時從師範學校畢業，開始教書。我始終記得他最後一次到我家時，帶著未婚妻，來拜訪家母時，說是

兩人即將訂婚。當時他年輕帥氣的臉頰在陽光下閃爍著光輝，幸福洋溢著，我們心中都為他們感到無限的祝福。

誰知天有不測風雲，才隔幾天，竟傳來文彬在海濱浴場附近衝浪而溺死的不幸消息。婉兒在失去弟弟之後非常悲傷，她愛她的弟弟，卻再也沒有機會可以疼愛他了。因為婉兒的遺憾，使我有了一定的警惕。從此我盡可能的多疼愛弟弟妹妹，我有了零用錢也會分些給弟妹們，我知道，總有一天，每個人都要面對自己的生老病死，各自離世，唯有珍惜每一刻的相處時間，互相友愛，將來分離時才不會遺憾。

我們非常懷念這個剛要展翅飛翔的年輕生命，文彬的母親更是無法接受這個最聽話、最善解人意的兒子，在一夕之間消失的事實，所以她去一處神廟，據說可以招亡靈來對話。那天大夥兒一起去，文彬的靈魂沒讓大家失望，很快的出來與大家對話，他說：「我的頭撞到海底岩石，而痛昏過去，就這樣失去生命。起先我很傷心，後來閻羅王第五殿正好缺一文書，我就在那兒工作到現在，工作很輕鬆，請大家不必擔心我。」接著文彬交代那位痛不欲生的未婚妻說：「我是不可能回去了，妳還是另外找對象結婚吧！別為我難過，我們今生已經無緣了！」

這事大家也就姑且相信了，因為誰也沒辦法印證文彬是否真的在閻羅王那兒工作，只能自我安慰，相信他在陰

間過得不錯！」

一年之後，文彬的父親車禍過世，文彬的母親再一次受到重擊。因為掛念丈夫，她聽說宜蘭有一家招魂更靈驗，所以邀了原班人馬，大老遠跑去宜蘭牽丈夫的魂魄。文彬的父親一出來就叫著每個人的名字，說他去靈界時，本來是很辛苦的。幸好有個好兒子，在閻羅王第五殿當文書，幫他美言了許多，說他在人間是個好人、好父親，所以他很快就離開陰暗的地方，現在過得比較自由了。

不同的神靈給了同樣的訊息，這印證文彬真的在閻羅王那兒工作。我開始相信人死後，靈魂真實存在的事實。

未了的親情

素玉是我母親的遠房親戚，婚後不停的生孩子。生第十胎時難產，孩子被產婆硬擠了出來，因而存活。孩子的父親張大叔，嫌他一出生就剋死親娘，竟把他丟進畚箕裡。誰知，過了一夜，他仍活得好好的，被姊姊偷偷抱了回去。小奶娃在九個兄姐的照顧下也就安然無事。但是每天傍晚大家總被「驚嚇」一回，原來死去的母親心疼孩子們沒人照顧，每天太陽一下山，她的靈魂就從隔一座山的墳地裡回來。

聽說像一陣陰風過來，素玉家的狗就會吹狗螺，然後一路搖著尾巴追過去，溫順的陪著她回家。素玉一進門第一件事，是幫奶娃蓋被子，順便逗逗他。過一會她會收拾家務，探望每個房間。但是讀者可別想像這是溫馨的場面，九個孩子怕得都躲在被子裡，被子又嫌太小，大家拉來扯去的，深怕自己一條腿，或一隻胳膊露在外頭，真是嚇得魂不附體。

素玉可不在乎這些，她執著每天固定時間回家探望一番，直到一個月後張大叔帶回了新娘子。這新娘子，新婚之夜就領教了兩人中間夾了一個冰冷軀體的怪事。嚇得她第二天就去廟裡拿了一大堆符咒貼滿了門窗，當晚只聽見

素玉在門外哭了一夜，她哭、狗也跟著哭、真令人心酸。這樣過了幾天，張大叔決定搬家，沒幾天全家都搬到彰化去了。

每當我想到這可憐的女人，一輩子辛苦的生了一胎，卻留不住丈夫的心，只去世短短一個月就忘了她，再與別人結婚。暫不提夫妻的情感，設身處地的想想，一位慈母想照顧自己的孩子，卻因為陰陽兩隔，而被狠心擋在門外，她內心多麼淒苦啊！從此，我對成人世界存在著如此冷漠無情的事實感到困惑，對人性及兩性之間的情愛感到懷疑。

祝福與咒罵

我的母親心地慈善，生長在農家，少女時期就常要挑扁擔，那是非常粗重的工作。平時她經常與幾位嬸嬸一起工作，但這些嬸嬸常常輪流在懷孕，有時還兩、三人同時懷孕，可是農家人懷孕仍是得做這些粗活。母親看到她們大腹便便的挑擔子，於心不忍，所以她總會走得特別快，像小跑步一樣，先把自己的擔子挑下山，再跑回去替嬸嬸們挑，她常常跑了三趟，寧可累自己，也不忍累懷孕婦。所以，我母親要出嫁時，她的叔叔嬸嬸們特地打了許多金鍊子送給她，又獲得許多誠心的「祝福」！這些祝福隨著她的人生持續的開花結果。

另一面借鏡讓我明白，千萬別做那些會被別人在背後「咒罵」的事。小時候有個鄰居，非常調皮，他最喜歡走在田裡，而且一腳踩壞一顆高麗菜，或踩死一株株的稻苗，大概他覺得很有趣，但是後面常有氣急敗壞的老農夫，邊追邊咒罵：「夭壽的死孩子！」老農夫辛苦的翻土，播種了許久，每日扛水灌溉，眼看就要收穫，賣點錢貼補家用，偏偏碰到這種頑童，真是欲哭無淚，只能扯著喉嚨罵出心中的怨恨。然而那股怨氣，真能凝成一股負面的力量！

他十八歲那年。有一天，他來我家玩，突然和我們談了許多事，包括他的學徒工作以及碰到的許多挫折，雖然都是不如意的事，但他還是有說有笑。我聽了相當心疼，覺得他年紀輕輕，無法繼續念書，必須遠離家人家鄉，獨自辛苦工作賺錢養活自己。但是我也覺得奇怪，平時文靜寡言的他，怎麼變得如此健談？這是前所未有的事。我們完全沒料到，他是來向我們作最後的訣別！

過幾天他去游泳，就失蹤了。我父親受託去找尋他的屍體，請了船家打撈，卻始終找不到，於是父親焚香對他說：「如果你死後有靈，請引導我們找到你的屍體。」

沒多久，看到水面有一處冒出許多大水泡，父親立即請船家到那兒打撈，不一會兒就看到他，雙手好似抓著打撈的繩索一般，被拉出水面。三十幾個小時之後（民國五十幾年時的交通尚未發達），他的父母兄姊從家鄉通霄趕到現場，撕心裂肺的呼喊他的名字時，他忽然七孔大量流血，似乎哀傷至極！

當時我曾告訴母親，如果我可以替他死就好了，他的家人就不必那麼悲傷了，但是，母親悲傷的說：「如果換成是你死，我也是一樣會非常悲傷的！」

這是我幼年時期經歷的最大傷痛～體驗到無常和生離死別的悲哀。從此我對於人的生死與存在的價值經常感到迷惑。為什麼？我們必須被生下來，然後等著那既不可知又是可知的未來，也就是那死路一條，人人平等的路！

如露亦如電

一切有為法
如夢幻泡影
如露亦如電
應作如是觀～金剛經～

就讀五專一年級的暑假，我去當保母，這是我打工賺到最多錢的一次，有電子公司薪水的兩倍。應徵當天是個颱風天，走進豪宅，真是羨慕呀！就連人家的傭人房，都是有衛浴設備呢！我乾脆住下來了，然後才打電話通知爸媽。媽媽在電話中說：「妳爸在公家機關是個主管，同事們稱妳們姊妹是千金，妳不當小姐，卻要跑去當傭人。」

我說：「放心！我報了一個英文名字叫做碧莉（當天的颱風名字），碰到熟人我一概不認識。不會給妳丟臉的，沒人知道我是誰。」講完立刻掛電話。嘿嘿！將在外，君命有所不受！

這真是個舒服的工作，只需陪一個六歲的男孩，他綽號小叮噹，是中外混血兒，長得好可愛好乖。他住外祖母家，他的外祖母也就是僱用我的人，是大約60歲的老太

太，她還僱用一名司機，及一個煮飯的婦人。

幾天後，老太太的三兒子從軍隊休假回家，命令我煎蛋給他吃，我說煮飯不是我的任務。（其實，當時十四歲的我，根本不會煎蛋，那只是我的藉口。）他就生氣了，大呼小叫的。老太太來了，看我在收拾衣物準備回家，就一直挽留，還加薪給我。事後，司機說老太太其實很兇，許多僱來的小妹都被罵跑了，他覺得老太太對我的好，超乎一般常情。

老太太的長子是一位溫文和善的人，常幫忙餵小叮嚀吃飯。次子也很文靜，從不麻煩我。她的長外孫子面貌清秀，就讀私立高中名校，成績都是第一名，牆上掛滿獎狀。長外孫女也是同一所高中，品學兼優，氣質高雅，清秀亮麗，身材高挑，皮膚白皙，是我最欣賞的典型。她的小外孫女雅芳還是個小學生，鋼琴彈得相當好，常常應我的要求，彈我最喜歡的一首鋼琴名曲給我聽。聲音嬌滴滴的雅芳，幾乎是整天守在我身邊，要求我講童話故事給她聽。當時，看他們兄妹三人，住在這美麗豪宅裡，每天有說有笑的，看著大銀幕電視，真是令人羨慕啊！

有一天，我和雅芳在她家附近的別墅區散步，看到一間更大的豪宅，雅芳很羨慕那家人擁有寬敞的游泳池，我才發現，人們不論多麼富有，也不會感到滿足的，因為小我頭腦永遠在比較啊！

有一天，長子開著雪佛蘭大車帶我們大家去看電影，上館子。這是我有生以來頭一次上飯館吃飯，我邊吃邊偷偷的笑，開心極了！有錢賺，有飯吃，還有免費電影看，覺得自己像是在度假。

暑假過去了，小叮嚀要回美國去念書了，我向老太太提辭職。但是老太太一直要我留下，開了一個很好的條件，就是放學去她家住，只要陪她就行了，因為兒子們都沒空陪她談天，薪水還有原來的二分之一。

然而，爸爸說什麼也不答應，他說他養得起我，而且他一直不放心我住在別人家。經不起爸爸的親情挽留，我很遺憾的放棄了輕易可得的*Money*。離開前，雅芳堅持送我一條她的黃寶石的項鍊，叫我一定再回來看她。

一個半月之後，我看到報紙的頭條新聞：**府命案，五名死者是：長子，三個孫子女及煮飯的婦人。對我而言，彷彿晴天霹靂，我簡直無法接受這樣殘酷的事實。他們的死法都很慘，可憐的雅芳，不知為什麼被兇手砍了33刀，想了就好心痛，每次看到黃寶石項鍊就想起她。後來兇手找到了，是長子的軍中好友（我也看過他）夥同自己的弟弟來搶劫屋裡密室的現金十萬和洋酒。

爸爸說：「幸好我叫妳回家住，不然妳也會死在那兒。」是啊！我差點也要去陪葬了！

富貴榮華原來像朝露那麼容易消失！第一名品學兼優的獎狀都還高掛室中，三個兄妹俊美的身體卻已成灰燼。從此，我不再羨慕有錢的人！不再羨慕豪宅大院！不再羨慕俊美的外表！對於子女的才藝及學歷也看淡了！…

我開始思考「如何超脫人生的無常」。

定身法

在台灣，每逢神明生日，常有神明出巡。我在初中時，有一天，和同學走在路上，忽然聽見遠處有一陣陣鼓笛聲傳來，我就順口說：「八成是出殯的隊伍！」話一出口，我的腳忽然抬不起來，好像牢牢的黏在地上。當時倒也不怕，只是告訴同學，我的腳不能挪動一步，怎麼使勁也沒用。同學只好陪我一起站在那兒，這時迎神的隊伍慢慢的走近我的視線。「啊！」我說：「原來是迎神的隊伍！」這話剛出口，我的腳立即可以移動，這時我才意識到剛才得罪了神明，被罰站了！心中直抱歉。這是我頭一次發現，神明無所不知的力量！

我有一個鄰居，平日不信鬼神，有一日在路上碰到迎神隊伍，當時路旁擠滿了夾道歡迎神明的人，他就跟著看熱鬧。突然間神轎停在他前面，那轎內的人以神明的口吻對他說：「你一輩子不信神，不拜祖先，成日喝酒，遊蕩成性，不務正業，若再不改，恐怕來不及了。」這鄰居回去後，依然故我，完全不知悔改。不到一年，有一天，他在人行道上走著，突然一輛車朝著人行道失速衝了過來，他閃避不及，就活活被撞死了！

佛學的啟蒙

因為從小喜歡美術，所以二十歲時，找了一份油畫的工作。我的老師是油畫家，黃信安居士，他是虔誠的佛教徒，很年輕就持素，他的修行是以淨土和禪宗為主，他對佛經有非常深入的研究與了悟。因為有幸在他身邊工作，我聽聞了許多佛理，奠定了我的佛學基礎。

每天午飯時間，我最喜歡聽黃老師為我開示，在那個時期，我聽聞了佛法中的三十七道品。例如：

四念處：觀身不淨、觀受是苦、觀心無常、觀法無我。

五根：信根、進根、念根、定根、慧根。

五力：信力、進力、念力、定力、慧力。

七覺支：念覺支、擇法覺支、精進覺支、

喜覺支、除覺支、定覺支、捨覺支。

八正道：正見、正思維、正語、正業、

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。

他教我要離相（一切相皆是虛妄）、要有平等心、去除分別心。善護身業，不失律儀；善護口業，不譏他過；善護意業，清靜無染，隨時記得苦空、無常、無我。持續堅持六度之行：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智慧。

我逐漸對佛法有了認識，並開始學習念經及靜坐。有了疑問，我就請教黃老師，例如：如何修無我？黃老師說：「睡覺蓋上被子時，就當自己死了，睡在棺材裡，死了的人是不能在乎世間的一切事物了！把自己當成活死人吧！」於是我練習這方法半個月。

有一天，我先生對我說了一些不合理的話，若是往日的我，一定要辯論到底，討個公道。可是我想我正在體驗自己已死，死人哪裡能有本事吵架呢？所以，我若無其事，先生對我的反應愕然莫名。我覺得這方法真是有效，讓我的貪、嗔、痴、及驕慢少了一大半。過了一陣子，老師教我：白骨觀，這回死得更徹底了！回想起來，我的修行路真是好有趣。

就在那個時期，我的夢變得很美麗，有一次我夢見濟公活佛，像一座山一樣高，全身金光閃閃，夢中的我大喊：「師父！師父！」並想去追他。因為他的腳步太大、走得太快，我一急竟然飛了起來，飛到一處如夢似幻的美麗山水中。

另一次我夢見在夜晚走到一間教堂旁，我忽而跳上了十字架，然後輕輕的一直浮上了高空中，看到漫天星斗，及很大黃金色的月亮，那寧靜的夜色，閃爍的星光令人難忘！有一次夢見五隻鳳凰飛過我的窗前，那是一種很高雅的姿態，抬頭挺胸，頭頂上長著兩隻柔軟而綠得發亮的羽

毛，尾巴的羽毛長長柔柔的飄動著，閃爍著綠色的光芒，那高貴優雅的身姿，令人過目難忘。後來我注意到廟宇彩繪的龍鳳圖案，和我的夢中鳳凰一模一樣，只是缺少了那柔美生動的生命力！

從我聽聞佛法之後，我的夢，忽然由黑白的變成七彩亮麗的境界，有一次，甚至和聖誕老人共乘雪橇從彩虹上滑下來，簡直可用此景不似在人間來形容！